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3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3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0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
场内简称	富久 LOF（A 类基金份额扩位证券简称：富久食品饮料 LOF）
基金主代码	5012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5,211,029.7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重点投资于符合“食品饮料”主题的公司证券，精选具备利润创造能力、并且估值水平具备竞争力的优势上市公司，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符合“食品饮料”主题的上市公司股票。本基金所指的“食品饮料”主题指的是在国民经济活动中，从事与消费者饮食相关的各个行业的集合，包括酒类、饮料、食品及其上下游相关企业。 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 - 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投资于符合本基金界定的“食品饮料”主题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

	和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食品饮料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商业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可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如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富久 LOF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209	0130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88,610,780.83 份	106,600,248.89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195,600.34	-1,727,445.00
2. 本期利润	-11,783,113.73	-1,881,726.7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9	-0.017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0,466,905.36	77,722,096.9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413	0.729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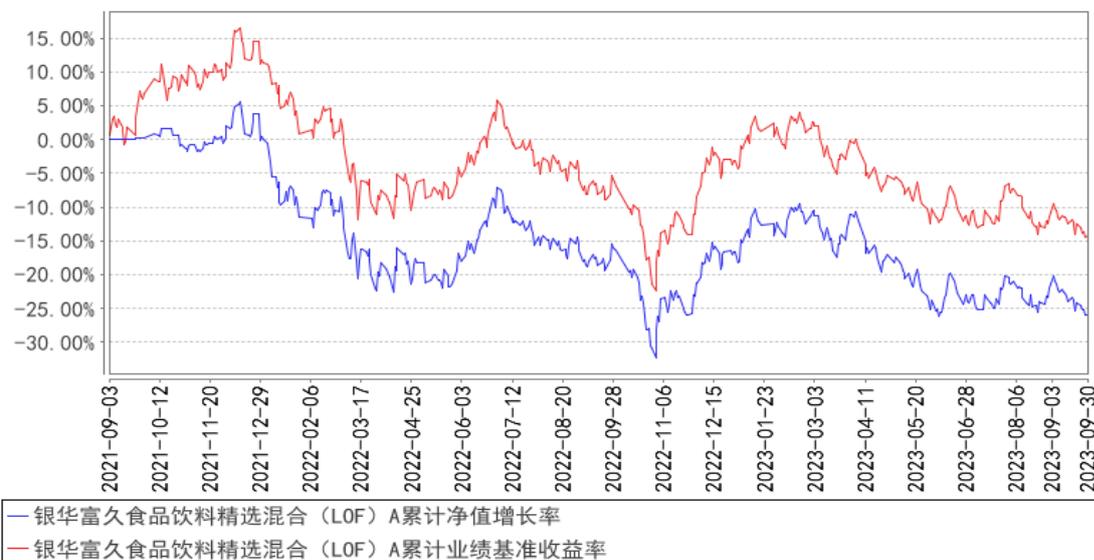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7%	1.15%	-1.86%	1.06%	-0.41%	0.09%
过去六个月	-16.59%	1.22%	-13.96%	1.06%	-2.63%	0.16%
过去一年	-11.36%	1.47%	-7.92%	1.28%	-3.44%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87%	1.44%	-14.20%	1.35%	-11.67%	0.09%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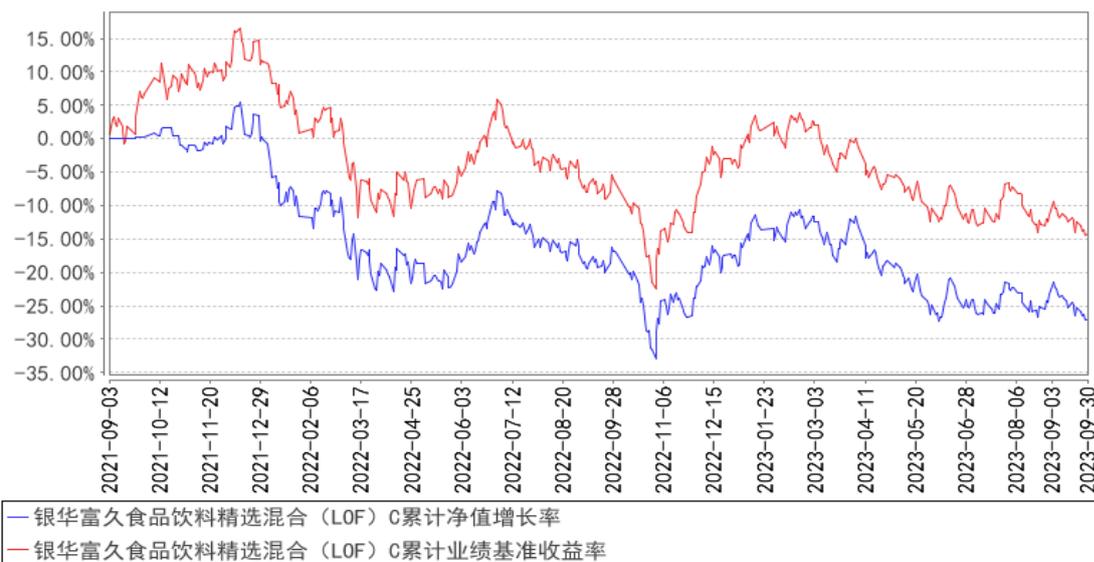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7%	1.14%	-1.86%	1.06%	-0.61%	0.08%
过去六个月	-16.92%	1.22%	-13.96%	1.06%	-2.96%	0.16%
过去一年	-12.07%	1.46%	-7.92%	1.28%	-4.15%	0.1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7.09%	1.44%	-14.20%	1.35%	-12.89%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 - 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投资于符合本基金界定的“食品饮料”主题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焦巍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 3 日	-	23.5 年	博士学位。曾就职于中国银行海南分行、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加入银华基金，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3 日担任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兼任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兼任银华国企改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8 月 13 日起兼任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8 日起兼任银华富饶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9 月 3 日起兼任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王丽敏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 16 日	-	10.5 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3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研究部行业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社保、基本养老）、消费组组长，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兼投资经理助理（社保、基本养老）。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起担任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6 次，原因是量化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三季度市场没有明确的投资主线，政策博弈性很强，基本上行情都是跟随政策预期波动。今年宏观经济数据压力较大，内生动力不强，需求不足，市场对经济刺激政策预期较强。所谓政策底，市场底，在 6 月底市场达到一定低点，7 月份随着经济政策的陆续推出，市场也有一定的反弹，但是考虑到经济刺激政策推出也是循序渐进的，而且部分刺激政策短期还看不到立竿见影的效果，需要持续跟踪观察，所以 8-9 月份在政策陆续推出的过程中，市场尤其是顺周期行业在博弈中波动较大。叠加投资者交易结构变化，消费行业表现疲软。

本基金三季度在市场波动中进行了结构优化，主要是考虑到经济刺激政策反应到基本面的变化需要时间去观察，不会很快地反应到基本面，所以还是会倾向于基本面确定的标的，另外就是对于去年三季度基数较高，短期缺少催化或者估值较高的板块进行了减仓，从子行业上，主要表现为增加了强势区域酒的配置，减少了啤酒、医美的配置。后续来看，市场对消费尤其是白酒的预期较低，中秋国庆双节的反馈就看出来，白酒销量尚可但是利润一般，白酒表现平稳，目前处于底部区域，下行风险不大，上行需要基本面的催化。对于三季度的行情，基金管理人对自己的思路和操作进行了反思和总结：

第一，长短期结合，既要重视长期的底层逻辑和核心竞争力，也要兼顾短期的景气度。基金管理人一直看重公司的质地和长期发展空间和逻辑，对短期数据的博弈和波动会关注较少，但是在存量资金时代，短期数据的博弈也需要重视，适当进行调节，比如啤酒，生鲜化和高端化的

升级趋势没有变化，仍然看重的是价的逻辑，但是存量市场上量的波动也会对股价有影响，3 季度的啤酒，由于基数较高，短期缺少催化，3 季度超额收益为负，所以适当地进行长短期的平衡。

第二，进一步意识到估值和边际变化对个股的重要性，需要管理人操作上更加灵活。17-18 年以来由于外资投资比例增加，整体估值体系尤其是消费股的估值体系上升一个台阶，尽管这两年有所调整，但是有一些仍是高估值。基金管理人之前选股，更注重公司的质地，重点投资好公司和好商业模式，过度强调了“买好的”而忽视了“买的好”，但是目前本身是存量市场，市场是很脆弱的，而且投资者结构变化对估值体系也有一定影响，所以还是要适当兑现受益，减少估值高的个股的配置。后续会更加注重基本面与估值的动态平衡，操作上更加灵活，注重估值的安全边际，在市场情绪过高时适当对组合进行调整。

第三，研究上做加法，投资上做减法，重点发挥选股优势。富久是行业基金，重点聚焦在食品饮料行业，会适当在其他消费行业扩展，尽管今年消费板块表现不佳，但是仍不乏亮点，比如珠宝行业，休闲零食，还是需要多翻石头，发挥选股优势。这就需要基金管理人更加努力，研究上做加法，投资上优中选优。

感恩持有人在行业低迷的时候对我们的宽容和理解。随着经济刺激政策的推出，基本面会逐渐得到改善，可以持续跟踪观察。另外就是消费行业重点股票的估值已经到了中长期有吸引力的位置，下行风险不大。后续我们依然会继续梳理目前的持仓结构以及深度跟踪的标的，通过深度研究及不断的优化比较，争取提高建仓过程中组合的有效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741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7%；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729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4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22,135,383.59	88.42
	其中：股票	522,135,383.59	88.4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8,232,756.47	11.55
8	其他资产	154,820.43	0.03
9	合计	590,522,960.4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0,362,755.69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3.46%。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01,772,627.90	85.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01,772,627.90	85.3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14,889,583.67	2.53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5,473,172.02	0.93
公用事业	-	-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20,362,755.69	3.46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68	泸州老窖	257,700	55,830,705.00	9.49
2	600519	贵州茅台	30,154	54,233,476.70	9.22
3	000596	古井贡酒	198,841	54,044,983.80	9.19
4	603198	迎驾贡酒	708,500	52,110,175.00	8.86
5	603369	今世缘	804,640	47,208,228.80	8.03
6	000858	五粮液	299,900	46,814,390.00	7.96
7	600809	山西汾酒	159,040	38,090,080.00	6.48
8	600600	青岛啤酒	317,737	27,789,278.02	4.72
9	600702	舍得酒业	190,514	23,814,250.00	4.05
10	600872	中炬高新	675,503	23,331,873.62	3.9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5,157.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9,663.0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54,820.4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04,504,705.23	108,022,204.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22,168.31	7,290,669.2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916,092.71	8,712,625.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8,610,780.83	106,600,248.89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自 2023 年 7 月 10 日起本基金管理费率调低至 1.2%，托管费率调低至 0.2%，并对本基金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了修订。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9.1.3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4 日